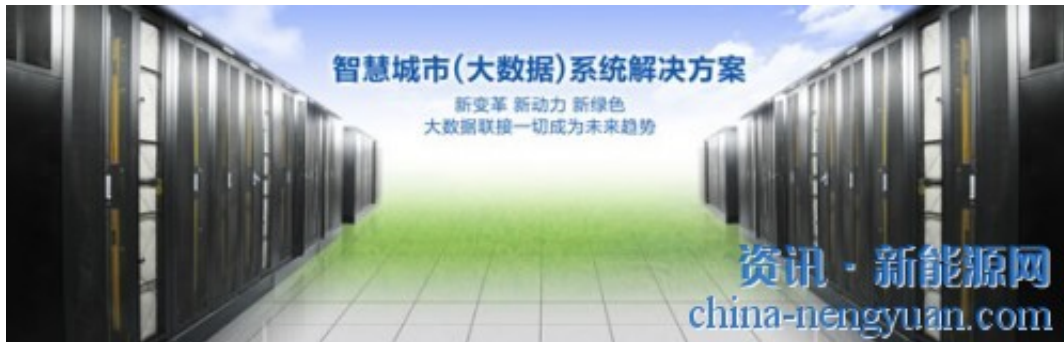


易事特：以“四个提升”落实“倍增计划”



日前，《关于实施重点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全面提升产业集约发展水平的意见》（东府〔2017〕1号）正式发布，这也意味着东莞市正式实施重点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达到年营业收入标准、符合东莞市产业发展导向、对东莞市经济发展影响重大、带动性强的企业之一，被列为名誉试点企业，直接纳入“倍增计划”！



吕业升书记作“倍增计划”动员讲话



梁维东市长向媒体解读市政府“一号文”



何思模董事长在市“倍增计划”动员会上作为企业代表发言

据了解，根据文件精神，“倍增计划”在东莞市经济工作中被摆在了非常突出的位置，东莞市将全力支持企业内涵

增长和集约转型，推动产业经济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发展，加速东莞跨越生产总值万亿元，在更高起点上实现更高水平发展。

下面，让我们先通过一幅图了解什么是“倍增计划”

“倍增计划”入围企业




实施时间：**3至5**年

通过**集约化手段**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2021年，全市产业集约化水平



● 重点企业倍增发展
200家试点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增长一倍以上，自主创新、资本运作等能力整体处于全市、全省乃至全国前列

● 高端供给倍增提升

全市建成新型研发机构40家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100家以上

金融、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产业基金、融资租赁等金融创新工具广泛应用

“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达到90以上



● 产业经济倍增突破

全市实现“跨越生产总值万亿元、跨越中等收入陷阱”两大目标

先进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到52%以上和50%

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元企业达到3-5家

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的比例达2.8%



最强力度支持企业倍增发展



A. 创新政策要素供给 实现靶向精准扶持

财政 对试点企业实行**定向倍增扶持**，属于普惠性的扶持政策，资助比例和限额可按原有资助基准**翻一倍**执行

属于竞争性的扶持政策，资助资源大幅向试点企业**倾斜**



扶持 组建“倍增计划”战略发展委员会和搭建专业服务资源池

对于现行政策未能满足的个性需求，试点企业可通过“**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方式，提请市政府商议解决



服务

线下由市镇两级领导挂点服务，每季度深入一线协调解决试点企业生产经营难题

线上建立**企业问题池**，通过信息化手段全面跟踪解决企业政策诉求



奖励 将试点企业倍增过程中（3年或5年）的财政贡献地方留成增长部分的**50%**或**30%**作为服务包资金额度，用于补助企业购买中介服务支出，市财政按实际支付费用的**50%**给予事后补助



B. 创新产业要素供给 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项目 争取5年内以试点企业为主体累计实施不少于**30个**重大科技项目，每个项目最高资助**1000万元**

研发 直接给予试点企业**科技创新券**政策资格，企业可通过兑现创新券获得研发投入和购买技术补助，每家企业每年最高资助**50万元**



链条 在需求端建立智能改造梯度扶持体系，对试点企业实施智能制造示范项目、智能化改造项目、自动化改造项目的，分别按项目设备和技术投入总额的**40%、30%、20%**给予资助

互联网+ 对试点企业实施“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项目、信息化集约提升项目、“互联网+”应用项目的，资助比例按原有基准分别上浮**100%、50%和40%**执行

C. 创新土地要素供给 提高资源产出效益

原地倍增

企业通过“工改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放宽建筑限高、建筑密度、绿地率、容积率等指标限制

现有工业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集约用地

3年内倍增的企业，新增用地规模原则上不超过现有用地规模的30%

5年内倍增的企业，新增用地规模原则上不超过现有用地规模的15%

土地供应


支持采用“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方式向试点企业灵活供应产业用地

总部经济用地

允许试点企业将自有物业升级后进行一定比例的产权分割。可分割转让的建筑面积最高不超过总建筑面积的25%，且配套生活用房不可分割

历史遗留问题

针对试点企业的不动产产权证补办需求，采取集中处理协调、简化办事流程、适当放宽条件等方式，每年完成两批次以上企业的补办工作



D. 创新资本要素供给 扩容东莞上市板块

兼并重组


试点企业在兼并重组产生的贷款利息等成本，市财政给予50%的事后补助

收购本地企业的，贷款贴息资助比例和限额可按原有资助基准上浮15%

融资成本

对试点企业的设备融资租赁贴息项目，每年最高资助额度提高至300万元

国内融资租赁机构为试点企业提供设备融资租赁业务并发生坏账损失的，在不超过年度新增融资余额的10%额度内，风险补偿比例统一提升至80%




产业并购基金

重点支持试点企业实施以控制核心技术、上游资源、销售渠道、价格决定权等目标的兼并重组行为

资本市场

加强试点企业的上市及“新三板”挂牌政策支持，由原来按企业上市、挂牌的成本核销资助改为一次性奖励



E. 创新人才要素供给 夯实高端发展根基

引才	留才	教育
<p>允许试点企业享有自评技能人才自主权</p> <p>对试点企业新引进人才给予一次性生活补贴，在原有标准上翻一倍执行，最高补贴达4万元/人</p>	<p>试点企业技术骨干及中高层管理人员，按年缴纳工资收入个人所得税地方留存部分的80%奖励至个人，并每人每月可获2000元的住房补贴</p> <p>提供人才房</p>	<p>按企业规模每年向试点企业提供最高6个公办义务教育入学指标</p> <p>试点企业已享有子女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入学指标的，数量在原有基础上翻一倍执行</p>

页面 6 / 7

从上图可以看出，市政府“倍增计划”给到企业的支持力度是空前的，可以说是下起了“红包雨”！其实，多年来，“倍增”一直是易事特发展的主线。易事特紧跟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布局，专注于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光伏发电、充电桩、智能车库）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去年，在各位领导的关心支持和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易事特实现了“四个倍增”：一是市值倍增。公司股票市值从120亿元一度倍增至300亿元，位列全市A股及同行第一；二是业绩倍增。去年公司销售额比前年同期有大幅增长；三是纳税倍增。去年公司纳税额比前年大幅提升；四是品牌地位倍增。易事特荣获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在世界新能源500强排名中，易事特去年排名155位，比前年大幅提升243位。



针对市场趋势和企业战略，易事特制定了针对未来几年的长效“倍增计划”，致力于四个提升：一是提升技术力量。进一步引进国际国内高端创新型项目团队及人才，最大程度地培养、引进、聚集各类人才，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二是提升资本运营实力。利用上市公司的好平台，强化兼并重组，加强产业链整合，形成规模集约经济。同时通过定增、发债、融资租赁、产业基金等多种融资模式，满足公司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三是提升产业发展竞争力。公司将在智慧城市，智慧能源，轨道交通磁悬浮及储能节能等领域全线出击，加大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实施力度，争当行业先锋；四是提升品牌软实力。全力冲刺国家质量奖，并在各项行业榜单中实现排名大幅上涨。今年，在“倍增计划”有力支持和带动下，易事特将争取提前实现整体营业收入、净利润、税收（含免抵及减免部分）的“大倍增”目标，争当最优秀的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4410.html>